

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通告第 156/2020 號

分發名單：六年級學生及家長

【有關撰寫推薦信事宜】

按教育局規定，中學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不應向學生或小學索取一些非現成資料，以免為家長、學生及小學帶來額外的工作量及壓力。為此，各官立、資助、按位津貼及參加 2019/2021 年度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直接資助計劃中學都應在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中說明**不需要提交小學推薦信**，故學生若申請此類學校，校方將不會為學生撰寫推薦信。

若申請非上述中學而希望校方發推薦信的學生，家長可書面向校方申請，校方會按學生在校操行、成績及活動表現酌情處理。

校長：



陳寶玲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